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

評估期間：民國 113 年 5 月 29 日至 114 年 5 月 28 日

評估單位：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日期：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致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勤恩管顧公司”）接受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敬稱“貴公司”）之委託對 貴公司執行董事會、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外部評估，評估資料年度為民國（以下同）113 年 5 月 29 日至 114 年 5 月 28 日。

本專案之董事會績效評估係由本公司參考國內董事會績效評估較佳實務發展之工具，內容包括五大構面：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暨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評估內容包含六大構面：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暨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評估內容包含五大構面：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暨內部控制。

本公司之評估方式係結合資料分析及問卷等兩種方式進行，並依據評估結果出具績效評估報告。

本公司之職責為依據於 114 年 8 月 18 日簽訂之合約內容對 貴公司之公開資訊、董事會議事錄、現行政策及其他可得之輔助文件進行檢視，並結合董事自我評估問卷一併列入評估考量以編製本報告。至於 貴公司提供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為 貴公司之責任。本服務僅為提供 貴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成員各構面效能之評估及改善建議，不涉入 貴公司各類制度之設計協助、管理決策協助或資訊系統與行動方案之導入等，評估小組成員嚴格遵循本公司之獨立性規範，以提供 貴公司獨立客觀之評估意見。

本公司經評估後認為 貴公司董事會已依據相關法令及國內公司治理指標制定相關政策及流程。 貴公司之董事會由具備相關專業與能力之董事組成，並依據其經驗進行適當之工作分配，以有效運作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職能，整體評估結果優異。

評估過程中發現 貴公司於部分構面中仍有可改善空間，茲檢附相關改善建議以作為 貴公司後續研擬改善措施決策之參考。



本專案使用之問卷係由 貴公司參考國內董事會績效評估實務所製作之問卷。此外，本專案之績效評估方式未包含實地觀察董事會運作之情形及協助 貴公司研擬改善計畫。若有執行其他額外範圍或程序，則可能有其他發現。本報告僅就專案評估期間執行工作所發現之具體事項進行報告。

本公司工作執行時間為 114 年 10 月 14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未將期後任何變化納入此報告中。本資訊內容屬機密文件，僅提供 貴公司管理參考使用。在未經本公司書面同意前，不得向 貴公司以外第三人揭露、使用與複製本資訊全部或部分內容，或將報告資訊內容轉交或轉知第三人，俾免相關疑義。

本公司之主要評估結果和其他建議事項細節請詳後附報告。

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報告書聲明】 本報告所載資料是為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專案編撰。任何其他人士不得依賴本報告作任何其他用途，本公司概不就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未經本公司書面同意，任何人士不得傳送、揭露、引用或引述本報告的全部或部分內容。

獨立性聲明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受評公司”）依其《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規定，委任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辦理評估期間（民國 113 年 5 月 29 日至 114 年 5 月 28 日）董事會績效之外部評估作業。

為確保評估作業之公正與客觀，本公司所選任之評估委員及參與本專案之服務人員（以下合稱“評估小組”）均與受評公司無任何可能影響評估獨立性之情事，具體聲明事項如下：

一、評估小組成員及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 與受評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重大財務利益。
2. 與受評公司或其董監事間，有足以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3. 接受受評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超過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二、評估小組成員與受評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以及對本次評估有直接影響之人員，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親屬關係。

三、評估小組成員及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受評公司及其關係企業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評估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四、本公司與受評公司之間，未存在足以影響評估獨立性之重大財務或業務往來關係。

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報告

一、依據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易華公司”或“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每三年得視需要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二、易華公司於民國（以下同）114年8月委託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勤恩管顧公司”），辦理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評估期間、方式及內容說明如下：

（一）評估期間：113年5月29日至114年5月28日。

（二）評估方式：前揭易華公司以開放式問卷進行自評作業，經評估委員書面審核易華公司提供之相關文件，於114年12月17日委派評估小組以實地訪評方式與易華公司董事長、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等人進行訪評。

（三）評估內容與項目：

以董事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暨內部控制等五大構面，檢視易華公司董事會運作情形。

以董事成員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暨內部控制等六大構面，檢視易華公司董事參與情形。

以功能性委員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暨內部控制等五大構面，檢視易華公司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

（四）評估程序：

日期	主要程序
114年11月4日	評估專員對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況、董事參與情況進行初步了解
114年12月11日	執行委員與評估專員共同進行書審作業

日期	主要程序
114年12月17日	1. 公司完成評估自評作業 2. 評估小組實地訪評
114年12月31日	出具評估報告

(五) 實地訪評評估小組：

姓名	評估小組	主要經(學)歷
鄭舜仁	執行委員	正修科技大學副校長 正修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教授 國統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獨立董事 皇家國際美食(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Manuel L.Q University 商學博士
許綺初	執行委員	上曜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特助 福懋油脂(股)公司獨立董事 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會計系
鄭漢蓁	執行委員	詠旭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調解委員 國立成功大學及醫學院附設醫院之法律顧問 精湛光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美國印地安那大學布魯明頓分校比較法學碩士 中興法商學院法律系財經法組學士
張嘉容	評估專員	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會計師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蔡燕萍	評估專員	勤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經理 TAISE 企業永續管理師 國立成功大學行為醫學研究所碩士

(六) 公司訪評出席人員：

1. 董事長：溫文郁
2.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順卿
3. 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蘇二郎
4. 公司治理主管：柯聖通
5. 稽核主管：劉書源

6. 財務主管：楊千儀

三、總體觀察：

易華公司成立於 62 年，成立初期公司名稱為「台灣愛鋼（股）公司」，生產斷熱冒口保溫板、斷熱冒口表面保溫板之製造加工及外銷；83 年更名為「台灣住礦電子（股）公司」開始生產積體電路及電晶體用之導線框架製造、加工、買賣進出口業務；103 年再次更名為「易華電子（股）公司」，並於 106 年 1 月 10 日正式上市，實收資本額逾 8 億元。

評估期間易華公司董事會共設有董事席次七席，其中，獨立董事為三席。本屆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任期為 113 年 5 月 29 日至 116 年 5 月 28 日。

公司董事會轄下設有三個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評估期間公司分別召開 4 次審計委員會及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四、易華公司評估期間董事績效外部評估結果、未來改善建議及公司因應作法摘要如下：

（一）總評：

1. 董事會未有政府機關或單一法人及其子公司占董事會席次達三分之一以上。
2. 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且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3. 董事成員中，具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低於（含）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4. 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且全數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5. 公司期中財務報告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保持暢通的溝通管道，並將單獨溝通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6. 公司董事會定期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對外揭露相關評估程序。
7. 各續任及新任董事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範分別完成每年 6 小時及新任年度 12 小時以上之進修課程。
8. 公司已對外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酬金及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二) 未來改善建議及公司因應作法：

1. 建議公司強化董事及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永續 (ESG) 相關績效評估的連結，透過具體且可衡量的指標，有效激勵團隊追求長期利益，奠定企業永續發展之基石。

【公司因應作法】

本公司已關注董事及高階主管薪酬制度與永續經營策略之連結性，未來將由薪酬委員會依公司中長期永續發展方向，適度將 ESG 相關績效指標納入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之薪酬評估機制。相關指標將涵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面向，並視制度成熟度及公司營運實際情形，循序推動，以強化薪酬制度與公司長期價值創造及永續目標之連結。

2. 建議可採用實體股東常會並以視訊輔助，以推動多元化的股東會參與方式以實踐股東行動主義。

【公司因應作法】

本公司已留意金管會及證交所推動之「視訊股東會制度」相關政策方向，並就視訊輔助股東會或視訊股東會之可行性進行評估。經綜合考量本公司股東結構、股東會實際出席情形、資訊系統建置及維運成本、內部管理人力配置與整體效益後，現階段股東常會仍採實體方式召開。未來將持續關注法規發展及實務運作經驗，並視公司實際需求及股東參與情形，審慎評估導入多元股東會參與機制之可行性。

3. 為進一步強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建議公司未來董事改選時，增加不同性別之董事席次達三分之一之比率。

【公司因應作法】

本公司將於下一屆董事提名及改選時，持續強化董事會多元化之規劃，並於遴選過程中優先考量具備不同性別及專業背景之合適人選，期能逐步提升女性董事之參與比例，朝向董事會成員中女性席次達三分之一之目標努力。

五、前開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報告預計於 115 年第一季提報易華公司董事會；相關評估內容、評估方式、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將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